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理 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协商，基煜基金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基煜基金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业务。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及流程以基煜基金的规定为准。实际操作中，对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以基煜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策略精选混合	001405（A类） 001406（C类）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	005974（A类） 005975（C类）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聚利债券	007262（A类） 007263（C类）
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产业升级混合	000619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沪港深混合	002803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混合	169105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混合	169104
东方红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优势精选混合	001712
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优享红利混合	003396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站：<https://www.jiyufund.com.cn>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上述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等业务、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管理人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0日